

2024 年职业卫生监督检查工作计划

为深入贯彻《职业病防治法》《国家职业病防治规划（2021-2025 年）》，提高职业卫生监管效能，保护劳动者健康，规范职业卫生监督执法行为，认真履行职业卫生监管职责，结合我县实际，特制订 2024 年度职业卫生监督执法工作计划：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工作方针，认真履行法定职责，严格规范执法行为，提高职业卫生监管效能，有效控制职业病危害风险，切实保护劳动者健康，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二、工作目标

按照省、市卫生健康委文件要求，继续开展职业卫生分类监督执法工作，根据职业病危害综合风险类别进行差异化执法。通过职业卫生执法工作计划的有序实施，推动企业认真落实职业危害的主体责任，履行法定义务，加强职业卫生管理，努力确保不发生群体性职业病，确保经济发展和社会安定不受严重影响，确保全县安全生产始终处于平稳受控状态。

三、监督执法工作对象

根据县卫生健康局的工作职责，对辖区内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的用人单位根据实际风险分级情况进行监督执法。

四、执法检查

（一）检查方式

采取定期检查与不定期检查相结合、日常检查与专项检查相结合、全面核查与抽查相结合的方式，每次执法检查不少于2名执法人员参加。执法检查包括听取企业职业健康汇报、资料审查、现场检查、询问提问等形式，检查需要留下检查记录，并对整改情况进行复查。

（二）检查主要内容

1、煤矿、非煤矿山、冶金、建材等重点行业领域新增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实施情况；

2、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情况；

3、纳入职业卫生分类监督企业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评价情况；

4、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建立情况；

5、用人单位职业健康培训情况（包括企业主要负责人、职业健康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

（三）检查要求

对纳入重点监管的企业进行全覆盖监督检查，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时统计、汇总并详细记录，对职业卫生管理的违法违规行为予以严肃查处，并及时跟进复查整改情况，对仍未完成整改的单位进行立案处理。